

附件2:

2021年度龙岗区救助管理站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(盖章):

单位:万元

序号	部门名称	项目	年度预算金额			实际支出金额			预算支出执行率	年初绩效目标	绩效目标整体完成情况	产出目标						效益目标						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	整改情况		
			其中:财政拨款		非财政资金	合计	其中:财政拨款					非财政资金	数量指标	质量指标		时效指标		经济效益指标		社会效益指标		生态效益指标				满意度指标	
			一般公共预算	政府性基金			一般公共预算	政府性基金						年度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	年度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	年度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	年度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	年度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			年度指标内容	完成情况
1	龙岗区救助管理站	办公场所修缮	12	12.00		12	12	100%	根据站内基础设施的实际损耗,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办公场所修缮费、购买五金水电配件费、空调清洗保养维修费、厨房设备保养维修费等相关费用,提升救助人员站内安置生活质量。	基本达成预期目标,对站内基础设施进行了全面检测维护,为全体救助人员及工作人员提供更安全舒适的站内环境。	开展至少3个办公场所修缮工程及其他零星修缮工程	已完成	修缮工程验收合格	已完成	修缮工程完成及时率	及时完成	改善工作环境,减少事故损失	已完成	有效改善救助人员起居环境,不发生安全事故	达成预期目标	不适用	不适用	实现修缮工程零投诉	已完成	无	无	
2	龙岗区救助管理站	办公设备购置	2.15	2.15		2.13	2.13	99%	完善硬件设施,以提升救助人员服务品质,改善救助人员生活环境和工作人员办公环境更加便利。	基本达成预期目标,按计划购置办公设备,改造好救助人员生活环境和工作人员办公环境更加便利。	购买办公设备至少3批次	已完成	设备质量验收合格率	已完成	设备及时送到率	及时完成	提高工作效率,节约时间成本	已完成	使救助人员生活环境和工作人员办公环境更加便利	达成预期目标	不适用	不适用	设备正常运转不低于95%	已完成	无	无	
3	龙岗区救助管理站	救助人员救助金(直达资金)	70	70.00		70	70	100%	根据救助人员实际需求,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医疗费、返乡交通费等相关费用。	基本达成预期目标,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,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,为救助人员提供医疗救治、购票返乡等救助服务,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。	保障在册救助人员的医疗、返乡等救助服务大于10人次	已完成	救助服务质量	已完成	对救助人员及时提供救助服务	及时完成	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数量,节约社会救助成本	已完成	通过购票返乡、医疗救治等工作,切实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数量,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	达成预期目标	不适用	不适用	救助人员、救助人员家属及流出地救助管理机构对提供的救助服务满意度85%以上,投诉率15%以下	已完成	无	无	
4	龙岗区救助管理站	救助人员救助金	686.91	686.91		677.52	677.52	97%	做好救助人员生活救助工作,并积极倡导寻亲返乡工作;1.为救助人员购买护理、安保、后勤、医疗等相关服务;2.根据救助人员实际需求,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医疗费、住院陪护费、返乡交通费、购买日用品等相关费用;3.落实救助人员伙食,确保膳食质量。	基本达成预期目标,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,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,为救助人员提供临时食宿、护理照料、医疗救治、寻亲返乡等全方位救助服务,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。	保障在册救助人员的护理、医疗、康复、安置等工作大于800人次	已完成	救助服务质量	已完成	对救助人员及时提供救助服务	及时完成	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数量,节约社会救助成本	已完成	通过购票返乡、寻亲护送等工作,切实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数量,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展	达成预期目标	不适用	不适用	救助人员、救助人员家属及流出地救助管理机构对提供的救助服务满意度85%以上,投诉率15%以下	已完成	无	无	
5	龙岗区救助管理站	其他一般管理事务	37.2	37.2		37.05	37.05	100%	做好救助管理服务的辅助性工作,确保救助工作稳步推进;1.根据救助人员返乡工作人员差旅费;2.根据全年工作计划,在全年预算范围内合理支出四害消杀费、安全生产检查、消防器材维护保养等费用;3.安排其他办公经费。	基本达成预期目标,全年经费实际支出控制在调整预算数之内,各项指标任务较好完成,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,确保救助工作稳步推进,提升了救助服务工作质量。	完成四害消杀36次,完成护送返乡10人以上,完成安全生产检查、消防器材维护保养更新各1次以上。	已完成	工作质量大于95%	已完成	护送工作及其他日常工作及时性	及时完成	加强安全生产工作,减少事故损失;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数量,节约社会救助成本	已完成	安全顺利护送特殊困难救助人员返乡,做好其他救助管理服务的辅助性工作,有效减少我区流浪乞讨人员,确保社会和谐稳定	达成预期目标	不适用	不适用	实现服务项目零投诉	已完成	无	无	